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創業板市場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8176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二零零二年二月十九日

保薦人名稱: 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蘇志團先生
孫子強先生
陳敏先生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

非執行董事:
程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解植春先生
朱健宏先生
譚比利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該公司之普通股及其他證券數目	持股的概約百分比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1)	41,666,666	8.75%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附註 2)	64,148,063	13.47%
On Top Global Limited (附註 3)	36,697,946	7.71%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Fund LP (附註 3)	36,697,946	7.71%
捷翱有限公司 (附註 4)	10,870,000	2.28%
Ample Key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4)	64,148,063	13.47%
合年有限公司 (附註 4)	41,666,666	8.75%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4)	116,684,729	24.50%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4)	116,684,729	24.50%
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 Limited (附註 5)	140,425,197	29.49%
蘇志團 (附註 5)	140,425,197	29.49%
Su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附註 6)	31,486,971	6.61%
蘇鎮邦 (附註 6)	31,486,971	6.61%
KE01MA Holdings Inc. (附註 7)	31,486,971	6.61%
Andrew Avi Goldenberg (附註 7)	31,486,971	6.61%
Goldenberg Aviva C (附註 7)	31,486,971	6.61%
袁海波 (附註 8)	45,000,000	8.75%

附註:

(1)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於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港橋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2323)(“中國港橋”, 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故中國港橋被視作於該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為一間開曼群島之獲豁免有限合夥, 其普通合夥人為 HKBridge (Cayman) GP2 Limited (一間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擁有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權益)。由於認購人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港橋間接擁有, 故中國港橋被視作於該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3) On Top Global Limited (“On Top Global”) 於 36,697,94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On Top Global 為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Fund FP (一間開曼群島的獲豁免有限合夥) 之全資附屬公司，其普通合夥人為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G.P. Limited (一間開曼群島之有限公司)。由於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港橋間接擁有，故中國港橋被當作於該 36,697,94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擁有捷翱有限公司 (“捷翱”) 及 Ample Key Investments Limited (“Ample Key”) 之 50.99% 權益。捷翱於 10,87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直接擁有權益，而 Ample Key 於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中國華融亦間接擁有合年有限公司之 51% 權益，該公司於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因此，中國華融被視作於該 116,684,729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 (5) 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 Limited (“Tai Dong”) 於 110,425,197 股本公司股份及 30,000,000 股本公司優先股擁有權益。由於 Tai Dong 由蘇志團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故蘇志團先生被視作於該 110,425,197 股本公司股份及 30,000,000 股本公司優先股擁有權益。
- (6) Su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Su Capital”) 於 31,486,971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由於 Su Capital 由蘇鎮邦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故蘇鎮邦先生被視作於該 31,486,971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 (7) KE10MA Holdings Inc (“KE10MA Holdings”) 於 31,486,971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KE10MA Holdings 分別由 Andrew Avi Goldenberg 博士 50% 權益及 Aviva C Goldenberg 女士 50% 權益，由於 Aviva C Goldenberg 為 Andrew Avi Goldenberg 博士之配偶。故 Andrew Avi Goldenberg 博士被視作於該 31,486,971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 (8) 袁海波先生於 45,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4702 室

網址(如適用)

: www.superrobotics.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1)高科技機械人技術及輕工機械; (2)提供機上無線局域網及 WIFI 工程與服務; 及(3)開發、分銷及推廣個人護理產品及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476,219,666 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每股 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5,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
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
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
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1. 可換股優先股**

根據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發行合共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 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該可換股優先股將可兌換為3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

2. 購股權

合共7,480,000份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授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止，合共6,876,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已簽署)
蘇志團先生

(已簽署)
孫子強先生

(已簽署)
陳敏先生

(已簽署)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

(已簽署)
解植春先生

(已簽署)
朱健宏先生

(已簽署)
譚比利先生

(已簽署)
程宇先生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件。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